

#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函

會址：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27 號 2 樓

電話：02-2585-7557

傳真：02-2585-7559

聯絡人：李俊奕（分機 305）

## 受文者：如正、副本表列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3 日

發文字號：全教總高字第 1020000093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件：(一)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實施計畫  
(二)任職高中職之全國及縣市教師工會人員名冊

主旨：敬請 惠予核准出席本會主辦之「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教師公差假及研習時數，並核轉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派員參與研討會。請 惠允。

說明：

- 一、本會主辦之「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業經國教署(102年3月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20011318號)同意辦理在案，實施計畫如附件一。
- 二、敬請 同意核准全程出席研討會教師發給進修研習時數 14 小時。
- 三、敬請 核轉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推派各校教師會理事長（未成立教師會者，請推派一名教師代表），各校教師工會分(支)會會長或代表，附件二冊列人員(兼任全國教師會及縣市教師會、本會及本會所屬會員工會理監事、幹部及高中職委員會委員之高中職教師等)與會，並允出席人員公差假(核予公假者請學校安排代課)。
- 四、參加人員之報名請於 102 年 4 月 19 日(週五)前，利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址：<http://www.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報名手續(研習名稱：101 年度第 2 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課程代碼：1283167)。並於 4 月 22 日(週一)前以郵局劃撥繳費，費用請參閱報名網頁說明。
- 五、為利校務及會務交流課程之進行，出席老師若有提案，請至本案報名網站下載報名說明(內附提案單)，於 102 年 4 月 19 日(週五)前 mail 至本會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主委林金財([danharry.lin@gmail.com](mailto:danharry.lin@gmail.com))，並電話確認，02-2585-7557 轉 104 或 0982-939-528。
- 六、聯絡人：本會李俊奕秘書，電話：02-2585-7528 轉 305、傳真：02-2585-7559、電子郵件：[jamie318@nta.org.tw](mailto:jamie318@nta.org.tw)。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防部、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

副本：全教總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本會秘書處、各縣市教師會、各縣市教師工會(以上 mail

寄送) 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會

理事長

劉欽旭

附件一

##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實施計畫

一、活動名稱：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

二、活動目的：經由研討會的課程安排，讓教師了解政府規劃中的 12 年國教與高級中等教育政策訊息，學習合宜適當的學生輔導管教及相關教師專業知能；以廣泛且深入的教育議題互動交流及座談會議，提昇教師研析教育議題的能力及參與校務活動的熱忱，並建立教育行政機關與基層教師間溝通、建言、互動座談的機制，促進教育行政、學校與基層教師間，教育政策規劃與執行的良性發展。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五、協辦單位：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六、辦理時間：102 年 4 月 26、27 日(星期五、六)

七、辦理地點：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新興區五福二路 3 號)

八、參加人員：(一) 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會之理事長或代表，未成立教師會者，由學校推派教師代表一名。

(二)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所屬會員工會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分(支)會會長或代表。

(三)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委員、特殊教育委員會正副主任委員、私立學校委員會正副主任委員。

(四) 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全國教師會或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理事、監事、幹部。

(五) 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所屬會員工會或縣市教師會理事、監事、幹部、高中職委員會幹部。

九、參加人員請學校惠准予公差假(核予公假者請學校安排代課)，出席教師向服務學校報支差旅費。全程出席研討會課程(含夜間課程)之學員發給進修研習時數 14 小時。

十、課程主題：

1. 12 年國教推動進程宣導。

2. 高級中等學校教育議題及學校校務意見交流。

3. 12 年國教課程發展。
4. 解析教師專業標準。
5. 綜合座談。

#### 十一、課程內容說明：

1. 提供政府推動 12 年國教相關宣導之課程。
2. 藉由全體學員的意見交流互動，廣泛溝通教育現場中校務問題，激勵高中職教師進行意見交流與分享。
3. 提供教師 12 年國教課程發展資訊之課程。
4. 提供解析教師專業標準檢視教師評鑑之課程。
5. 綜合座談會議讓基層教師與教育主管機關進行互動對話與溝通

#### 十二、預期成果：

1. 經由教育主管機關針對 12 年國教與高級中等教育規劃、發展願景之政策說明，及教學現場中事件處理及學生輔導管教因應研習、教師專業發展課程之了解，激勵基層教師充實教育理念及發展教學專業，積極提昇教師教育及教學實務知能，促進教育的優質。
2. 挑選現行教育環境中最新及專業進修課程，以提升教師的專業知能。
3. 透過校務意見交流會議，進行深入且全面的高中職教育議題研議，建立高中職教師意見交流、分享與溝通機制，提升教師參與教育事務的知能及參與學校校務之熱忱。
4. 透過綜合座談，搭起基層教師與教育主管機關互動對話與溝通之平台，促進教育政策規劃與執行的良性發展。
5. 預期本次研討會參與學員數約 130 位，透過研討會課程，學員能夠提升專業知能及本職學能，並藉由校務之了解與參與，養成學員積極參與校務，成為校務發展建言的種子教師，以期落實校園民主及促進校務發展。

#### 十三、聯絡人：李俊奕

聯絡電話：02-25857557 轉 305；傳真電話：02-2585-7559

聯絡地址：104 臺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27 號 2 樓

電子郵件：jamie318@nta.org.tw

十四、課程表：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課程表

日期	時間	內 容	主 講 人
第一天 (四月26日星期五)	08:30~09:00	報到及領取資料	
	09:00~09:50	會務工作報告	劉欽旭理事長 (林金財主委)
	09:50~10:00	休息	
	10:00~11:50	高中職教育議題研討 暨教師會會務交流	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主委 林金財 私立學校委員會主委 吳忠泰
	11:50~13:00	午餐	
	13:00~14:40	教師專業標準專案報告	全教總 吳南嫻 高雄市教師職業工會 徐慧芝
	14:40~15:00	休息	
	15:00~17:00	12年國教高中職 勞動權益教育	全金聯 韓仕賢秘書長 新北市教材編撰委員 廖英伶
	17:00~18:30	晚餐	
	18:40~21:00	高中職校長遴選作業研 討	全國教師會 林清松、蔡進裕
第二天 (四月27日星期六)	08:00~08:3	研習準備	
	08:30~10:10	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	國教院 范信賢主任
	10:10~10:25	休息	
	10:25~12:05	綜合座談	教育部相關主管、 劉欽旭理事長、林金財主委
	12:05	賦歸	